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禮類

吉林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海天出版社





目次

書名	卷次	頁次	作者
周禮訂義	卷四一—卷八〇	四八一— 四八一八 四八一三九 四八一六二 四八一八二 四八一〇二 四八一二〇 四八一三七 四八一六一 四八一七六 四八一〇〇 四八一二三 四八一四一 四八一五六	宋·王與之撰
卷四一		四八一	
卷四二		四八一八	
卷四三		四八一三九	
卷四四		四八一六二	
卷四五		四八一八二	
卷四六		四八一〇二	
卷四七		四八一二〇	
卷四八		四八一三七	
卷四九		四八一六一	
卷五〇		四八一七六	
卷五一		四八一〇〇	
卷五二		四八一二三	
卷五三		四八一四一	
卷五四		四八一五六	

書

名

卷

次

頁

次

作

者

卷五五

卷五六

卷五七

卷五八

卷五九

卷六〇

卷六一

卷六二

卷六三

卷六四

卷六五

卷六六

卷六七

卷六八

卷六九

卷七〇

卷七一

卷七二

四八—二六七

四八—二八二

四八—三〇八

四八—三二七

四八—三四〇

四八—三五〇

四八—三六〇

四八—三七二

四八—三八二

四八—三九三

四八—四〇三

四八—四一八

四八—四三三

四八—四五九

四八—四八八

四八—五一四

四八—五三四

四八—五五四

書

名

卷

次

頁

次

作

者

卷七三

卷七四

卷七五

卷七六

卷七七

卷七八

卷七九

卷八〇

四八—五七五

四八—五九〇

四八—六〇三

四八—六一八

四八—六三八

四八—六五八

四八—六七九

四八—六九三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周禮訂義卷四十二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一千九百三十七

經部

周禮訂義卷四十一 宋 王與之 撰

典同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律呂

薛平仲曰自大師至眡瞭既以掌奏歌之節則夫因其聲之所合達其聲之所寓度數齊量要必有托而

可考此典同已下之官所以繼此也雖然樂器之制

攷之於六律六同典同則掌六律六同之和者也律

同不可偏廢而官特曰典同何哉蓋樂以統同為貴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有二律之相配必分其六以為同取諸陰陽之合

也○鄭鈔曰名官不以律而取同為名同陰律也陽

律主乎倡而陰律和之陰之為氣過伏而不出其

為聲忽微而難調名官以陰陽合則生生之理為不

息故典同掌其和以為樂器先用以為十有二辰之

鍾次用以為十有二辰之鐸度數齊量定於此而後

樂器從之然以磬為聲固衆聲之所依也而金奏有

所不可缺則鍾次之笙之為聲固下管之所先也所

發於樂作之時鍾鐃交鳴於作樂之際此鼓鍾必曰笙磬同音韶樂必曰笙鏞以間節奏相承有自來矣掌六律六同之和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聲以為樂器鄭康成曰陽聲屬天陰聲屬地天地之聲布於四方為作也或書同作銅

黃氏曰先鄭陰律以銅為管陽律以竹為管後鄭皆以銅為之案漢志云黃帝使伶倫取嶰谷之竹斷兩節閒吹之以聽鳳之聲其雄鳴六為律雌鳴六為呂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是則制律之始本以竹一律有五聲清為陽聲濁為陰聲是為六十四調○劉執中曰律同之和謂其長短厚薄所容中度得陰陽之和氣故律同中度則中氣之至而灰飛氣至則聲和所以日月會於十二次而不差則天之陽聲順於上陰陽合於十二辰而不繆則地之陰聲順於下故黃鍾之長用之以起五度則樂器修廣之所資黃鍾之容用之以起五量則樂器深闊之所賴黃鍾之重用之以起五權則樂器輕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重之所出黃鍾之積用之以起五數則樂器多少之所差黃鍾之氣用之以起五聲則樂器宮商之所祖五法循環而相受則天地陰陽之中聲雖失於此或存於彼是以為樂器者必以律同為之本故曰凡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度數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孫氏曰古人本同律以作樂又能審聲而知樂律之數度易定聲之高下難辨使不能辨其聲而知其如是為宮商如是為角徵羽雖有同律之數何自而和故不能審聲和樂而徒較數度之短長此後世之議樂者常如聚訟卒莫能斷其是非也○胡氏曰以律重不使之偏裁其緩急不使之過陽而不散陰而不密夫然後宮不至於荒商不至於疎角不至於憂徵不至於哀羽不至於歎危是非和吉之效歟

王昭禹曰大師掌六律則曰以合陰陽之聲而典同則曰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聲者蓋典同掌其聲以作樂器欲其度數齊量之不亂故其詳有及於天地四方之位大師用其聲以施於樂故合十有二聲欲

其高下清濁之克諧其合之也則兩之以陰陽而已
凡聲高聲硯正聲緩下聲肆陂聲散險聲斂達聲羸微
聲鑄回聲衍侈聲符弁聲鬱薄聲甄厚聲石

鄭鍔曰器莫大於鍾於是言鍾之病○王昭禹曰凡
聲生於形形異則聲異高則鳧氏所謂鍾小而長小
而長其形高○鄭康成曰高鍾形大上上大也其聲尚藏袞然如裏

則其發也舒正則上下直其形不高不下而適於正
其聲緩而不速下則鳧氏所謂鍾大而短大而短其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四

形下其聲發散疾而短聞○鄭康成曰下謂鍾形大下下大也下則聲出去放

肆

○鄭康成曰陂讀為險陂之陂陂謂偏侈陂則聲

離散也險謂偏弁險則聲斂不越也達謂其形微大

達則聲有餘若大放也微謂其形微小鑄聲小不成

也○杜氏曰鑄讀為閤閤不明之閤回謂其形微圓回則其聲淫衍無

鴻殺也侈謂中央約侈則聲侈迫符出去疾也○王昭禹

曰形侈則聲散而不斂弁謂中央寬弁則聲鬱勃不出也甄猶

掉鍾微薄則聲掉○王昭禹曰鍾形薄聲動搖鍾大厚則如石

扣之無聲

劉執中曰以鳧氏之法為鍾則無病於聲中於律同
而協天地四方陰陽之和矣

薛氏曰硯聲生於高為天之陽肆聲生於下為地之
陰謂天蓋高而下者高之配也故硯聲為陽而肆聲
為陰石生於厚而為地之陽甄生於薄而為地之陰
謂地蓋厚而薄者厚之配也故石聲為陽而甄聲為
陰羸為東方之陽而衍為東方之陰蓋作於春而萌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五

者盡達則將復還其所達此達所以主陽而回所以
主陰也緩為南方之陽而鑄為南方之陰蓋陽盛於
夏而重明以麗乎正則陰微進而鑄此正所以主陽
而險所以主陰也以符為陽而鬱為陰則西方之聲
也夫陽於南為正過乎西則侈矣陽雖尚侈然陰已
斂質而莫故侈與弁之聲則主於西方斂為陰而散
為陽則北方之聲也夫陰至西而伏於北則已斂矣
陰雖斂然陽已潛動而施矣故險與陂之聲則主於

北方

黃氏曰諸家之說皆聽耳素經典同本以律辨聲而為樂器律十二故聲亦十二所謂高正下陟險達微回侈弇薄厚即十二聲故為樂器皆以此十二律為之度數皆以此十二聲為之齊量與同之下逆列磬鍾笙簧簫簞管皆樂器也今獨以為此十二聲者由鍾形不中法故病其聲如此則與同樂器專為鍾耳此以為未敢盡然攷工記鍾人因曰已厚則石已薄則播侈則柝弇則鬱然磬人亦曰已上則厚其旁已下則摩其端已上豈非所謂聲之高而甚焉者乎清濁而官為正所謂中正以平之者然則高正下陟險達微回侈弇薄厚皆其律之中聲也硯緩肆散鉦贏餘衍柝鬱甄石皆其聲之形容也不然則聲之病也其數度齊量非過則不及故皆病其聲而其故為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六

量

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數度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
鄭鍔曰既言聲之病於是又言為器之法為樂器者用十有二律以為度數則長短多寡由此而生用十二聲以為齊量則小大輕重由此而準
王氏曰數本起於黃鍾始於一而三之歷十二辰而

周禮訂義 六八六

五數備其長則度之所起其餘律皆自是而生故凡為樂器以十二律為之數度硯聲生於高肆聲生於下甄聲生於薄石聲生於厚高下厚薄之所屬所制則有齊矣贏聲生於達行聲生於回柝聲生於侈鬱聲生於弇達回侈弇之屬所容則有量矣故凡為樂器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

凡和樂亦如之

黃氏曰鄭謂調其故器非也其數度齊量皆合則聲可和○鄭鍔曰和樂之法亦出乎此為樂制之於未成之初和樂調之於已成之後

磬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鄭鍔曰先儒謂磬為西方之音又以聲音象萬物之成蓋立秋之音至清惟清故難調變特以擊石拊石百獸乃率舞詩人作樂特曰依我磬聲此所以設磬師之官教擊之之法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七

掌教擊磬擊編鐘

黃氏曰視瞭掌擊頌磬笙磬故鄭謂磬師以教視瞭然視瞭所擊磬有定名頌磬笙磬之外他磬不擊繆樂燕樂亦有鐘磬視瞭職不掌繆樂燕樂○劉氏曰宮縣有特磬十二搏鐘十二皆依辰次陳之以應其方之律編磬編鐘各十有六共為一簇磬師之職掌教視瞭擊特磬與編磬又教視瞭擊編鐘○鄭康成曰磬亦編於鐘言之者鐘有不編不編者鐘師擊之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八

○賈氏曰鐘不編者不教視瞭鐘師自擊之鐘師之掌金奏又云以鐘鼓奏九夏明是鐘不編者十二辰左五鐘右五鐘○杜氏曰編讀為編書之編○賈史記孔子讀易韋編三絕是古者未有紙皆以韋編竹簡此鐘磬亦編之十六枚在一簇

教繆樂燕樂之鐘磬

鄭康成曰繆讀為繆錦之繆謂雜聲之和樂者學記

曰不學操繆不能安弦

○賈氏曰雜聲和樂謂雜弄調和學記注云操繆雜弄即

今之調詞曲不學調

燕樂房中之樂所謂陰聲○賈氏曰

燕樂即閭雖二南房中謂婦人

后妃○黃氏曰房中之樂非也二樂皆教其鐘磬○

黃氏曰磬師掌編鐘無編磬未詳磬師不掌鐘而曰教繆樂燕樂之鐘磬者磬從鐘也

凡祭祀奏繆樂

鄭鐸曰三宮之樂以禮神也分樂以祭以享以祀寧神將以交神祇之歡心故奏繆樂雖非正聲亦有時而用故教之○易氏曰祭祀奏繆樂亦取其和而已鍾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二人胥六人徒六十人掌金奏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九

鄭康成曰金奏擊金以為奏樂之節金謂鐘及搏○

氏曰此即鍾師自擊不編之鐘凡作樂先擊鐘故鄭云奏樂之節下云以鐘鼓奏九夏亦先云鍾鄭云鍾乃搏者以二者皆不編獨縣而已○王昭禹曰鼓人曰晉鼓鼓金奏

則此所謂金奏名官曰鍾師樂雖用鼓而以金為主

凡樂事以鍾鼓奏九夏王夏肆夏昭夏納夏章夏齊夏族夏祴夏鵲夏

賈氏曰鍾師擊鐘而兼言鼓者凡作樂先擊鐘次擊鼓見先後次第故兼言之鍾中得奏九夏者謂堂上

歌之堂下以鍾鼓應之故左氏傳云晉侯歌鍾二肆

○鄭鍔曰鍾師併與鼓言蓋奏九夏必用鍾鼓非謂

鍾師擊鍾又擊鼓也夏者頌之旅類夏大也歌之大

者有九夏於頌為最大中國謂之夏五色謂之夏南

方謂之夏則夏為樂之大者其詩之體為大矣王出

入所奏之夏名曰王夏以明人臣不得而用尸出入

所奏之夏曰肆夏而享諸侯亦奏焉肆之言安也尸

以象神於祭者子行也子坐而父立恐其不安於位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故出入奏之所以安之也諸侯亦用者左氏記晉享

穆叔金奏肆夏之三穆叔云三夏天子所以享元侯

也君尊臣卑不敢安肆乃若元侯受享於王可以與

之安肆矣禮記云大夫之用肆夏由趙文子始然則

諸侯用之可也至於大夫用之則為僭矣先儒以肆

夏繫過渠為三夏謂肆夏時邁也繫過執競也渠思

文也夫以肆于時夏允王保之指為時邁猶為有說

若以執競降福穰穰為過思文配天為渠皆為二夏

則恐不可牽合也牲出入所奏者昭夏昭明也昭明

神德之大故得以用此牲也四方賓來所奏者納夏

言人君之德如海之納所以能容受四方朝聘之賓

也臣有功所奏者曰章夏惟有大功得奏是所以章

表而別異之也夫人助祭所奏者齊夏致齊者婦人

之難事欲去其驕侈之習以致精明之德故特以齊

名也族人侍燕所奏者族夏言王者合族之恩也客

醉而出所奏者祓夏飲酒者始乎治常卒乎亂故奏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樂以祓切之使勿失禮也或作陔陔切也戒也詩云

南陔相戒以養是也公出入所奏者鷺夏爵為上公

位尊而勢隆慮其自大而傲慢故以鷺夏謹飭之也

鷺又音傲所以戒其驕傲也○劉氏曰諸儒皆以九

稱金奏肆夏之三歌文王之三夏曰金奏文王曰工

歌則夏非頌篇明矣然則九夏乃有聲而無辭者也

○黃氏曰九夏書傳之可攷者周禮王出入奏王夏

尸出入奏肆夏牲出入奏昭夏國語秦肆夏繫過渠

天子所以享元侯其餘諸儒附會之說未可信

凡祭祀饗食奏燕樂

易氏曰燕以示慈祭禮主乎敬享禮主乎肅祭祀饗食何以奏燕樂王與諸侯行享食之禮若享元侯則升歌肆夏頌合大雅享五等與諸侯則升歌大雅頌合小雅享同乎燕故謂之燕樂其禮在廟故與祭祀同其樂尤足以見先王之仁鬼神仁賓客也

○李嘉會曰饗是以居前食以居後則燕在其中詩云肅雍和鳴先祖是聽夫肅肅敬也雍雍和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

凡射王奏騶虞諸侯奏騶首卿大夫奏采蘋士奏采蘋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二

易氏曰凡射則大射燕射賓射樂師皆言以騶虞騶首采蘋采蘋為之節大師則帥瞽而歌射節鍾師乃掌此四詩之奏蓋歌則人聲也奏則鍾鼓也鍾師言奏不言節主其節者樂師也

掌鼗鼓縵樂

鄭康成曰鼓讀如莊王鼓之鼓○鄭鍔曰雜弄之樂謂之縵樂樂之細也將作縵樂則擊鼗鼓以作之鼗鼓之小者也以至小之鼗鼓雜弄之樂事之宜也○

王昭禹曰磬師奏縵樂鍾師擊鼗以和之而已

笙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一人徒十人

王昭禹曰掌教吹竽笙塤箎簫簴管春牘應雅而獨以笙師名官笙東方之樂有始事之意故也○鄭鍔曰笙常繼於閒歌之後觀鄉飲燕禮閒歌之後即笙由庚笙崇丘笙由儀則笙者繼人聲之後為最貴故特名官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三

掌教歛竽笙塤箎簫簴管春牘應雅以教祓樂

鄭鍔曰竽三十六管笙十三管竽宮聲在中笙宮聲在左箎三孔其中則中聲其上下二孔則聲之清濁所由生箎七孔管六孔箎笛也笙師皆教以歛之之法又春牘應雅教瞽矇與視矇以作祓樂於客醉而出之時康成謂小師所教為教瞽矇笙師所教為教視矇於經皆無所據彼蓋疑小師既教之此又教之遂分彼為教瞽矇此為教視矇殊不知小師教之以

鼓作之節此教之以歛牘以竹為之長者七尺短者一二尺其端有兩孔春於地以作聲其名曰牘牘之為言漬也賓醉恐有漬乎禮故以牘名之應亦以竹為之長六尺五寸中有椎亦春於地其名曰應賓歸恐其不應禮欲其行與樂聲相應也雅狀如漆筥而弁口大二圍長五尺六寸以羊韋鞞之有兩紐亦春於地其名曰雅賓醉而出恐其失禮欲其雅正也三

器在庭皆春於地以為聲故謂之春以兩手築地春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四

之也

○黃氏曰春牘應雅鄭曰春地以為行節未敢以為然經言以教祓樂祓節也春牘應雅以節也

○王昭禹曰等笙塤箎簫簴篴管皆樂之所用而

春牘應雅三者特用於教祓樂以為行節○黃氏曰

小師掌教塤簫管笙師又教歛塤簫管小師用於下

管故以教瞽矇謂之播笙師用於凡樂謂之歛但歛

之無詩也鄭謂教視矇視矇不歛笙等教則當教瞽

矇也案瞽矇視矇皆屬大師自大司樂而下至視矇

皆祭祀饗射之樂而磬師鍾師笙師鐃師自為一列

固有祭饗之樂又有縵樂燕樂縵樂司樂不掌固當是亦不掌燕樂先王之意嚴矣是故瞽矇不歛等笙箎簴篴視矇不奏九夏鍾鼓必皆有所以或曰磬師笙師分大師瞽矇視矇而教之而不著於其職者不使殺雜大師歌詩之事恐或當是然燕樂亦有歌詩雜當掌之磬師笙師

凡祭祀饗射共其鍾笙之樂燕樂亦如之

鄭康成曰鍾笙與鍾聲相應之笙

○賈氏曰笙師不掌鍾而言鍾故鄭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五

然義

○黃氏曰書曰笙鏞以間蓋笙與歌閒作歌則

以鍾節之獨出祭祀饗射其他不出鍾笙鍾從笙也

大喪厥其樂器及葬奉而藏之

鄭康成曰厥興也興謂作之奉猶送也

○賈氏曰此所興作即上

等笙以下皆作之送之於壙而藏之

○黃氏曰視矇厥而不藏笙師藏

之職可見

大旅則陳之

鄭康成曰陳於饌處而已不涖其縣○賈氏曰其臨

縣者大司樂故大司樂云厥樂器注云臨笙師鐸師之屬

鐸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王昭禹曰鐸小鍾也國語曰細鈞有鍾無鐸尚大也大鈞有鐸無鍾尚細也鐸師掌金奏之鼓謂之鐸師者舉小以見大也與典律同謂之典同守廟祧謂之守祧同

掌金奏之鼓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六

鄭錡曰鐸師掌鐸而言掌金奏之鼓鼓金奏之樂鼓愷樂以至於鼓聲守藝豈為鐸師又擊鼓乎觀鼓人言以晉鼓鼓金奏則此所謂鼓者考擊以作之之義也當金奏之時鼓人以鼓作之鐸師則以鐸作之故皆以鼓言軍旅之夜三藝皆鼓之是鐸師皆擊鐸而鼓之也鐸師固宜掌鐸今略無擊鐸之文皆言擊鼓則鼓為鼓作之意明矣先儒之說謂鐸師不自擊使

視瞭擊之但擊金奏之鼓乃晉鼓也其意謂鼓人之

職以晉鼓鼓金奏也若如是說全非鐸師之本意○

氏詳說曰鐸師掌金奏而及金奏之鼓亦猶鼓人掌六鼓而及於四金之制是知金鼓無二致也然鼓人

雖有四金之制不過金鐸金鈸金鈜金鐃而已不及鍾鐸也蓋鍾鐸所用用之於樂鼓人之職為地官之

屬雖曰雷鼓靈鼓路鼓用之於天神地示人鬼亦辨其聲用之而已本無預於天神地示人鬼之間

凡祭祀鼓其金奏之樂饗食賓射亦如之

愚案金鍾聲也鼓者所以擊其鍾也

軍大獻則鼓其愷樂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七

王氏曰鼓愷樂掌於鐸師者鐸師掌金奏之鼓其所掌樂以金為主軍以金止既勝矣欲戢兵之意

凡軍之夜三藝皆鼓之守藝亦如之

王昭禹曰三藝夜戒之鼓司馬法所言者○賈氏引

司馬法云昏鼓四通為大藝夜半三通為晨○王氏

詳說曰鼓人之鼓藝謂軍已發行在郊也鐸師之鼓

藝謂軍未發行在國軍已發行國猶不廢守此鐸師

所以又有守藝後世用軍行師京師戒嚴者本此

大喪廢其樂器奉而藏之

賈氏曰此官所廢謂作晉鼓鼗鼓以其當職所擊也
鼗師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一人舞者十有六人徒四十
人

薛平仲曰自司樂之掌樂事大師之教樂事典同之
為樂器雅樂備矣納蠻夷之樂於祭祀燕享之用豈
非悅遠人之極功乎抑疑鼗師旄人鞀鞀氏之設皆
以教夷樂然鼗師旄人之後必繼之籥師籥章鞀鞀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六

氏之後必繼之典庸器司干何歟夫遠人之服由文
德以來之自其慕德而來莫不自見其聲歌舞蹈之
節周人因之以備樂載之官府而不廢彼籥之為樂
自其執羽而歛則文舞於是乎寓由其擊土鼓以和
則詩章於是乎形夫皆以象文德也則以次於鼗師
旄人之後至於鞀鞀氏合四夷之樂以歌之則德化
益遠典庸器之所以表其功者於是為無愧矣然先
王長慮却顧文事必有武備則司干之繼於後者所

以教之以武舞歟若夫鼗師舞東夷之樂故其人可
得而定旄人舞散樂夷樂故其人不可得而定然後
四方之有能於此者皆得以自見其藝則先王因之
以觀四方之風豈不在是乎○鄭鍔曰作四夷之樂
當從其國不變其俗故鼗師所服者赤韋示不變其
所服旄人所執者牛尾示不變其所執也鞀鞀氏所
履者革屨示不變其所履

陸氏曰王者舞先王之樂明有法也舞當代之樂明
有制也舞四夷之樂明有懷也

掌教鼗樂

鄭鍔曰四夷樂東方曰鼗南方曰任西方曰侏離北
方曰禁此特設官以掌東夷之樂竊疑三方之樂不
存於祭祀大事之時而東夷樂猶近正孔子之所欲
居且為箕子之國則其樂有中國之風可知明堂位
鼗作昧詩鼗韜有爽左傳鼗韜之附注皆以鼗為赤
色之韋樂名曰鼗意舞者衣赤色之韋也○李景齊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一

十九